

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文 件

昌州财预〔2019〕23号

关于印发《自治州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 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县市（园区）财政局、州本级各部门单位：

贯彻《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的规定，结合《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关于印发〈自治区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92号），州财政局制定了《自治州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执行中有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州财政局。

各县市、园区财政部门应参照本办法，于 2019 年 2 月 5 日前制定本地区的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并抄送州财政局。

附件：自治州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



抄送： 存档（二）

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2019 年 1 月 28 日印发

附件:

自治州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 暂行办法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根据《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结合《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关于印发<自治区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92号)的相关要求,制定本暂行办法。

一、考核对象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的对象为州本级部门单位和县市(园区)财政部门。

二、考核主体

州财政局负责州本级部门单位和县市(园区)财政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考核结果报州党委、州人民政府和自治区财政厅。

各县市(园区)财政部门负责本级部门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考核结果报同级党委、人民政府和州财政局。

三、考核内容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的内容是州本级部门单位、各县市(园区)财政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具体内容及评分

标准按照《自治州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附件1）、《自治州县市（园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附件2）执行。

四、考核程序

考核工作实行年度考核制，由州财政局组织实施。

（一）单位自评。年度终了，州本级部门单位、各县市（园区）财政部门对当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总结，对照相应的考核评分表进行自评打分，并附上必要的说明材料，于次年1月底前报送州财政局。

说明材料主要包括：对评分表中每项自评得分的说明；有关数字口径的解释或说明；相关佐证材料目录及内容；其他需要补充或说明的内容等。

每年报送的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及相应的基础数据统计表，是工作考核的主要基础数据信息材料。州本级部门单位、县市（园区）财政部门对自评情况及相关说明材料、数据信息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财政考核。州财政局对州本级部门单位、县市（园区）财政部门上报的数据信息、说明材料、自评打分等进行审核，必要时对相关数据及工作情况进行核实调查，综合形成评定分数，确定考核结果。发现弄虚作假的，取消考核资格并通报批评。

五、结果应用

（一）考核结果在各县市（园区）财政门户网站予以公开，无门户网站的，在同级政府网站公开。

（二）各县市（园区）财政部门负责对本县市（园区）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对工作成效明显的部门予以通报表彰，对名次靠后、工作推进不力的部门进行约谈并责令限期整改。同时，将考核结果报同级党委、人民政府，按照《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要求，预算绩效结果纳入政府和干部政绩考核体系，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公务员考核的重要参考。

（三）考核结果作为全州各县市（园区）各部门单位相关经费安排的参考因素。

特此通知。

附：1.自治州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

2.自治州县市（园区）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

附件1:

昌吉州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
(20××年度)

部门: 年 月 日

考核内容	分值	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评定分数
三、绩效监控管理	10	(截至××年底基础工作情况)		
(一) 管理要求 (4)	4	1. 按州财政局要求开展州本级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中期评估、绩效跟踪监控管理工作的, 得4分。否则, 酌情扣分。		
(二) 管理范围 (3)	3	2. 部门内部主动开展日常预算执行监控、重大项目全程跟踪监控及其他绩效监控管理工作的, 得3分, 否则不得分		
(三) 管理创新 (3)	3	3. 部门根据本部门工作实际提出绩效监控管理方式、对象、内容等方面的合理建议, 得3分。否则, 不得分		
四、绩效评价管理	30	(20××年完成20××-1年度的绩效评价情况)		
(一) 报送要求 (4)	4	1.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部门整体自评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并向州财政局提交绩效评价自评报告的, 得4分; 每逾期报送一天扣2分, 扣完为止。		
(二) 质量要求 (12)	4	2.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基本格式规范的, 得2分; 各项内容完整的, 得2分。否则, 酌情扣分。		
	4	3.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中各项评价指标明确的, 得2分; 相关数据齐全、标准清楚的, 得1分; 评价结论客观合理的, 得1分。否则, 酌情扣分。		
	4	4.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中对问题分析全面深入的, 得2分; 所提建议针对性强的, 得2分。否则, 酌情扣分。		
(三) 评价范围 (10)	4	5. 对所有项目支出都进行绩效评价的, 得4分, 否则, 酌情扣分。		
	3	6. 对部门和所属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 得3分。		
	3	7. 对部门开展政策绩效评价的, 得3分。		
(四) 评价创新 (4)	2	8. 部门积极拓展评价内容, 开展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评价创新的, 得2分。否则, 不得分。		
	2	9. 根据本部门工作实际提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操作流程、评价标准、评价方法等方面的合理修改建议的, 得2分。否则, 不得分。		
五、评价结果应用	20	(20××年完成的20××-1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一) 结果报告 (2)	2	1. 部门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和部门内部自行开展的下级单位整体支出、项目支出及其他绩效评价结果报送分管州领导的, 得2分。否则, 不得分。		
(二) 问题整改	4	2. 全面完成州本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发现问题整改的得4分, 一处整改不到位的扣0.5分, 直至扣完。		

附件1:

昌吉州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

(20××年度)

部门:

年 月 日

考核内容	分值	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评定分数
一、基础工作	10	(截至20××年底基础工作情况)		
(一) 组织保障 (4)	2	1. 明确预算绩效管理职能并有专人负责, 得1分; 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或专门机构的, 得1分。		
	1	2. 部门在制定内部规章制度、工作规程中提出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在预算管理各个环节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 每个0.25分, 本项最多1分。		
	1	3. 部门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专题会或召开其他业务工作会议中要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 每次0.25分, 本项最多1分。		
(二) 制度建设 (1)	1	4. 制定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具体办法或操作细则的, 每个0.25分。本项最多1分。		
(三) 指标体系 (2)	2	5. 建立本部门项目支出或特定支出的特性评价指标体系的, 每个0.25分。本项最多2分。		
(四) 智库建设 (3)	1.5	6. 出台本部门专家管理办法并规范管理的, 得0.75分; 建立本部门专家库并实行动态管理的, 得0.75分。		
	1.5	7. 出台本部门中介机构管理办法并规范管理的, 得0.75分; 建立本部门中介机构并实行动态管理的, 得0.75分。		
二、绩效目标管理	25	(20××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一) 时间要求 (2)	2	1. 在规定时间内编制绩效目标并报送昌吉州财政局的, 得2分; 逾期报送一天扣1分, 直至扣完为止。		
(二) 质量控制 (12)	4	2. 绩效目标指向明确, 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等要求的得4分; 否则, 酌情扣分。		
	4	3.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 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进行量化的得4分。否则, 酌情扣分。		
	4	4. 绩效目标合理匹配, 符合客观实际, 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的得4分。否则, 酌情扣分。		
(三) 管理规模 (5)	5	5. 绩效目标管理规模, 得分=(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支出金额/部门项目支出总金额)×5。		
(四) 管理模式 (6)	3	6. 填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 得1.5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填报符合要求的, 得1.5分。否则, 酌情扣分。		
	3	7. 所属预算单位填报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 得1.5分, 否则不得分; 所属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填报符合要求的, 得1.5分。否则, 酌情扣分。		

附件1:

昌吉州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
(20××年度)

部门:

年 月 日

考核内容	分值	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评定分数
改(8)	4	3. 严格落实本部门自行组织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整改, 全面完成整改的得4分, 一处整改不到位的扣0.5分, 直至扣完。		
(三) 预算挂钩(4)	4	4. 将评价结果作为次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 并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的得4分。否则, 不得分。		
(四) 结果公开(4)	2	5. 将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在部门网站公开的得2分。否则, 不得分。		
	2	6. 将部门绩效评价结果随部门决算公开, 接受社会监督的得2分。否则, 不得分。		
(五) 绩效问责(2)	2	7. 建立本部门绩效问责机制的得2分。否则, 不得分。		
六、其他工作	5			
(一) 协同工作(3)	1	1. 在规定时间内全面完成当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得1分。否则, 不得分。		
	2	2. 按时提交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自评材料并附完整佐证资料的得1分。否则, 不得分。		
(二) 宣传报道(2)	2	3. 利用各种媒体形式宣传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创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被州级新闻媒体采纳的每篇0.5分, 最多2分。		
合计	100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昌吉州县市（园区）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

（年度）

年 月 日

考核内容	分值	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评定依据及简要说明 (包括计算公式和过程)	是否有佐证材料	备注
(一) 管理范围 (6)	6	县级财政部门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的, 得6分; 未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的, 不得分				
(二) 管理规模 (10)	10	县级财政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得分=(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县级项目支出金额/县级项目支出金额)×10		请填写具体数值、详细计算公式和过程		口径为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
(三) 管理模式 (4)	4	县级财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得分=(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县级部门数量/县级部门的数量)×4		请填写具体数值、详细计算公式和过程		同上
三、绩效监控管理	15	(20××年度实施当年绩效监控情况)				
(一) 管理范围 (5)	5	县级财政部门绩效监控管理情况, 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得5分, 未开展不得分				
(二) 管理规模 (10)	10	县级财政绩效监控管理情况, 得分=(纳入绩效监控的县级项目支出金额/县级项目支出金额)×5+(纳入绩效监控的县级项目支出金额/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县级项目支出金额)×5。		请填写具体数值、详细计算公式和过程		
四、绩效评价管理	20	(20××年完成20××年度的绩效评价情况)				
(一) 评价范围 (8)	8	县级财政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的范围, 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得8分, 未开展不得分				
(二) 评价规模 (8)	8	县级财政绩效评价规模, 得分=(开展绩效评价的县级项目支出金额/县级项目支出金额)×8		请填写具体数值、详细计算公式和过程		
(三) 评价模式 (4)	4	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 得分=(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县级部门数量/县级部门数量)×4		请填写具体数值、详细计算公式和过程		
五、评价结果应用	10	(20××年完成20××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附件2

昌吉州县市（园区）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

（年度）

财政局

年 月 日

考核内容	分值	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评定依据及简要说明 (包括计算公式和过程)	是否有佐证材料	备注
一、基础工作	30	(截至20××年底基础工作情况)				
(一) 组织保障 (6)	6	1. 县级财政部门成立专门预算绩效管理机构的, 得6分。		如有, 请填写文件名称及文号		
(二) 制度建设 (6)	3	2. 县级财政部门制定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具体办法的, 每个1分。本项最多3分。		如有, 请填写文件名称及文号		
	3	3. 县级财政部门制定预算绩效管理操作细则的, 每个1分。本项最多3分。		如有, 请填写文件名称及文号		
(三) 指标体系 (7)	3	4. 县级财政部门建立项目、部门和财政三个层级共性评价指标体系的, 每一层级1分, 共3分		请填写指标体系个数和具体层级		请简要说明指标体系内容及结构。
	4	5. 县级财政部门建立针对某一类支出或特定领域的专用或个性评价指标体系的, 每个0.5分。本项最多4分。		请填写指标体系个数和具体名称		请简要说明指标体系内容及结构。
(四) 智库建设 (5)	2	6. 出台县级专家管理办法并规范工作行为的, 得1分; 建立专家库并实行动态管理的, 得1分。		如有, 请填写文件名称及文号		
	2	7. 出台县级中介机构管理办法并规范工作行为的, 得1分; 建立中介机构库并实行动态管理的, 得1分		如有, 请填写文件名称及文号		
	1	8. 县级财政部门建立预算绩效管理监督机制, 规范监督行为, 并实施有效监督的, 得1分。		如有, 请填写文件名称及文号		
(五) 交流培训 (6)	2	9. 县级财政部门建立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的, 得1分; 县级财政部门建立预算绩效管理交流平台的, 得1分。		请简要说明系统和平台情况		
	2	10. 县级财政部门利用各种媒体形式, 宣传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创造良好社会舆论氛围的, 每篇0.5分。本项最多2分。		如有, 请填写宣传文章题目及出处		
	2	11. 县级财政部门正式举办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工作会议的, 每次1分。本项最多2分。		如有, 请填写培训或会议通知文件名称及文号		
二、绩效目标管理	20	(20××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昌吉州县市（园区）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
(年度)

财政局		年 月 日				
考核内容	分值	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评定依据及简要说明 (包括计算公式和过程)	是否有佐证材料	备注
(二) 应用方式 (1)	1	1. 县级预算部门评价结果报送情况, 得分= (县级预算部门向县级财政部门报送的绩效评价项目支出金额/县级预算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的项目支出金额) ×1。		请填写具体数值、详细计算公式和过程		
(二) 应用方式 (9)	1	2. 县级财政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 并与预算编制相结合的, 得1分。		请简要说明具体情况		
	6	3. 县级财政评价结果公开情况, 得分= (评价结果公开金额/实际评价金额) ×3+ (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金额/非涉密评价金额) ×3		请填写具体数值、详细计算公式和过程		请说明具体情况, 如报告的评价项目个数、涉及领域或名称等。
				请填写具体数值、详细计算公式和过程		请说明具体情况, 如评价结果公开的项目个数、涉及领域或名称等。
	1	4. 县级财政将评价结果纳入政府考核, 并占有一定权重的, 得1分。		请简要说明具体情况		
	1	5. 县级财政建立绩效问责机制的, 得1分。		请简要说明具体情况		
六、其他加分项	5					
(二) 日常信息报送 (2)	1	1. 积极向州财政局报送工作进展、反馈意见与建议等信息的, 加1分。		请简要说明具体情况		
	1	2. 积极向州财政局报送有关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课题研究的, 1分。		请简要说明具体情况		
(三) 考核材料报送 (3)	1	3. 报送考核材料及时, 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的, 加1分。				
	2	4. 报送考核材料形式规范, 内容完整、目录清晰、佐证材料齐全的, 加2分。				
合计	100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

1. 项目支出按部门预算中项目支出金额填列。

2. 重点民生支出包括农业、教育、医疗卫生、社保和就业、节能环保、保障性安居工程等支出。

